

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徐州市, 沛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详见招标公告，招标人为沛县第五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项目的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相关事宜详见后期发布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磋商将被拒绝）：

(1) 合法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①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何 1 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资产负债表的扫描件 1 份；②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何 1 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利润表月报表的扫描件 1 份。

或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 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何 1 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0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项目的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相关事宜详见后期发布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项目的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相关事宜详见后期发布招标公告
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项目的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相关事宜详见后期发布招标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项目的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相关事宜详见后期发布招标公告

七、其他

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

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磋商将被拒绝）：

- （1）合法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①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何 1 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资产负债表的扫描件 1 份；②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何 1 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利润表月报表的扫描件 1 份。

或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 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三、公告期限:

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9月10日17:00。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 沛县第五中学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新沛路15号

联 系 人: 赵士东

联系电话: 189522288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五丰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科创楼2-215室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1890521291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18905212910

如有建议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于2025年9月7日17:00之前送至我单位,逾期不受理(如邮寄,2025年9月7日17:00之后到达本单位的邮件将不再受理)。

注: 本公告为沛县第五中学食堂生物燃油采购资格条件征求意见稿,具体开评标时间请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沛县第五中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沛县第五中学

地 址：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新沛路 15 号

联 系 人：赵士东

电 话：189522288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五丰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科创楼 2-215 室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1890521291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章）

